

广东广垦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幸福生猪 养殖基地配套育肥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雷州市广垦幸福畜牧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组织召开广东广垦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幸福生猪养殖基地配套育肥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雷州市广垦幸福畜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的代表和专家3名。验收组观看了该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配套设施的落实情况的视频和图片（由于疫情的影响，不能进入现场察看），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广垦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幸福生猪养殖基地配套育肥场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雷州市英利镇幸福农场四队（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987230°、北纬 20.609419°）。项目占地面积 211073m²，建筑面积为 53357m²，常年存栏量 50600 头，年出栏 120000 头。本项目主要由养殖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配套环保设施及生活办公区组成。本项目定员 32 人，全年工作 365 天。建设总投资：14020.1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80.6 万元。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5 月，雷州市广垦幸福畜牧有限公司委托睿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广东广垦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幸福生猪养殖基地配套育肥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取得了湛江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湛环建[2020]20 号）。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5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阶段用地红线未包括 500m 内的公祖塘队（敏感点），由于公祖塘队在本项目 500m 防护距离内，目前建设单位已将公祖塘队用地租赁做为猪场员工临时宿舍。虽然项目实际用地红线发生了调整，但项目建设地点不变，养殖区用地面积不变。调整后的用地边界 500m 环境防护距离内敏感点减少，没有新增敏感点。

验收组签名：

验收组签名：郭明 岑建明 莫利民 黄汉生 李德顺 王树扬 李燕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由于优化了猪舍清粪工艺和猪舍清洗频率，且实际运行过程中的用水系数降低，项目清洗水量较环评估算用水量大为减少，实际排水量也明显减少。根据统计，本项目和东南面约 280m 的幸福母猪场的废水实际最大排水量（幸福母猪场废水依托本工项目处理）未超过环评时本项目的最大排水量，环评签订的灌溉区（灌溉面积 900 亩）可完全消纳两个场的废水量。

3、沼气发电机尾气排气筒由原环评申报的 8m 高调整为 15m。

4、本项目设有堆肥间 420m^2 ($5\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4\text{m}$ ，共 14 间)，实际堆肥高度 2.5m，实际堆肥面积较环评申报减少。堆肥间主要储存本项目与东南面 280m 远的幸福母猪场的粪渣，粪渣转运周期为 15 天，15 天后交由茂名市名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根据统计，堆肥间最大可堆肥量达 1050t，而本项目和幸福母猪场满存栏量的情况下，粪渣最大产生量为 63t/d，半个月（15 天）储存量为 945t。因此，本项目堆肥间可满足本项目与幸福母猪场粪污半个月的储存量。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条款，上述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本项目生产内容、其他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申报及其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项目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粪便处理采用干清粪方式，养殖及生活废水统一收集于沼气池发酵，沼液经厌氧沼气池→反硝化→硝化→反硝化→硝化→中沉淀→综合沉淀进行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和广东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中的较严值后通过配套建设的输送管网回用于周边农作物灌溉消纳。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堆肥场、猪圈、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沼气发电机及备用发电机废气。为减少恶臭污染物的排放，项目采取饲料添加益生菌减少恶臭污染物的产生，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通风等措施，降低恶臭对环境的影响。沼气经除硫后用于发电，沼气发电机及备用发电机尾气分别由 15m 高的烟道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泵机、发电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以及猪只叫声。

验收组签名：

郭少明 李德顺 王梅 李燕



项目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振等措施，通过场房围墙、场区绿化以及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医疗废物、猪只排泄的粪渣、病死猪和生活垃圾，医疗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粪渣运至堆肥场进行厌氧发酵处理后，交由茂名市名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病死猪经无害化处理设施处理；生活垃圾指定地点堆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地下水防治措施

本项目按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对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防治区落实了分区防渗措施。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监测结果

沼气发电机和备用发电机废气检测结果分别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燃气和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场界无组织恶臭废气氨、硫化氢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中新改扩建项目二级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符合广东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要求，其中氨氮及总磷达到广东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果

场界昼夜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未超过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验收组签名：

甄坤 岑建 黄汉坤 赖顺 王梅 李燕
高利民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按照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污染治理措施。废水、废气、场界噪声符合相应的国家和地方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建成运行对周边环境未产生明显的影响。

验收组经讨论认为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雷州市广垦幸福畜牧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0日

验收组签名:

魏锦 莫利民 莫利民 莫利民 莫利民 莫利民



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1	魏忠帅	雷州市广垦幸福畜牧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9 58	魏忠帅	组长
2	岑健明	广东省湛江农垦畜牧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4 160	岑健明	建设单位
3	黄汉业	广东省湛江农垦畜牧有限公司	生产部经理	137 281	黄汉业	建设单位
4	王小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高工	137 75	王小梅	专家
5	邹定顺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139 86	邹定顺	专家
6	卢燕	湛江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139 80	卢燕	专家
7	莫利民	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135 57	莫利民	监测单位

